

三十而“励” 向“新”而行

——写在泰安海关成立30周年之际

□记者 毕凤玲 通讯员 张成 吕文新

1994年5月29日,泰安海关正式开关。2024年5月29日,泰安海关迎来了“30岁的生日”。

30年来,泰安海关倾力守卫国门安全、服务开放发展,截至2023年底,监管进出口货运量达248.95万吨,全市外贸总值457.6亿元,以全国第52位、全省第6位入选全国外贸百强。

30年来,一代代泰安海关人锐意进取、攻坚克难,践行“人民海关为人民”理念,忠诚奉献守国门、改革创新促发展的脚步从未停歇,助推泰安高水平开放不断迈上新台阶。

筑牢坚实屏障 守卫国门安全

泰安海关始终把维护国门安全摆在突出位置,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近年来,泰安海关每年都组织开展‘国门利剑’联合行动,严厉打击涉枪涉毒、濒危物种、洋垃圾等走私,为泰安外向型经济营造健康、公平的发展环境。”泰安海关稽查科科长张鹏介绍,“2023年,泰安海关办结行政案件8起,案值4334.4万元,补税、罚没14万元。”

泰安海关坚持以食品安全“四个最严”为根本遵循,加强进出口食品原

头管控,强化后续监管;加强进出口危险品、旧机电等重点敏感商品检验检疫监管,开展打击进出口危险品伪瞒报专项行动。泰安海关查检二科科长徐东明介绍:“2023年以来,泰安海关共检出不合格产品254批,其中1批为禁止出境物。依企业申请出具进口棉花品质证书和重量证书23份,帮助企业向供货商索赔50余万元。”

落实优惠政策 助企降本增效

近年来,泰安海关深度融入全市新型工业化强市建设大局,全力促进外贸保稳提质,助力企业尽享海关优惠政策。

前期,山东路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要上线一套加工项目,成套设备需从国外进口。眼看设备将陆续到港,但企业的减免税手续还未办妥。了解到企业需求后,泰安海关工作人员提前介入指导,做好归类、价格及原产地等要素申报,快速办理税款担保手续予以放行,解决了企业燃眉之急。

“设备进口后,我们组织专家论证和行业性调研,重点解决制造业创新中心急需进口设备减免税政策适用问题,有力解决相关行业上下游‘卡脖

子’难题,促进产业技术水平再提升。”泰安海关综合业务科科长王丛介绍。

支持传统产业 服务新兴业态

纺织服装产业是我市传统优势产业。泰安海关主动作为、优化服务,支持和见证了岱银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重点企业的发展壮大。

在泰安海关全力支持下,山东服饰有限公司加大智能化改造投入,引进设备优化生产技术,提升企业制造智能化和产品质量,变以“价”引单为以“智”引单。针对服装“一衣一版”的特点,泰安海关安排专人“点对点”服务,精准核定加工贸易单耗,产品附加值实现大幅增长。

目前,全市“私人定制”服装年出口数量已增长至5万多件,服装加工费从80元/件提升到600元/件,“私人定制”服装贸易额超过7600万元。

帮扶特色产业 助力乡村振兴

多年来,泰安海关以企业蔬菜种植基地备案管理为抓手,指导企业严把原料质量关。“我们针对辖区冷冻蔬菜出口地市场特点,组织成立技术性贸易措施工作专班,及时向企业发布

预警信息,引导企业不断完善升级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泰安海关查检一科科长顾春波介绍。

在海关技术贸易措施“破壁”“筑篱”帮扶指导下,泰安佳禾食品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新增优质蔬菜种植基地备案148.87公顷,山东联农食品有限公司、山东中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开发辣椒酱、带鱼罐头、冷冻咖喱混合菜等高附加值新产品7种,新增荷兰兰、日本、德国等高端市场6个。

抓实基层党建 锤炼过硬队伍

2023年8月,泰安海关党总支“泰山挑山工”党建品牌被海关总署党委复核认定为“2023年度全国海关党建示范品牌”,泰安海关连续2年在全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中获评优秀等次……一个个荣誉,一组组令人振奋的数据,一个个鲜活的事例,都是泰安海关跨越发展的生动写照。

泰安海关关长徐五通表示:“泰安海关将乘时代之长风、具新兴之气象,守国门、促发展,当好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国门卫士,继续谱写推动我市外贸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市大数据局发挥“数据要素×”倍增效应

力促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报5月28日讯(通讯员 张静)近年来,市大数据局以推进数据要素协同优化、复用增效、融合创新作用发挥为重点,强化场景需求牵引,培育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通过数据管理、运营试点、价值挖掘逐步建立“泰安模式”,为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加强数据归集治理,提升公共数据开放数量和质量。市大数据局加强公共数据治理,建立数据资源“一本账”和“目录、数据、系统”关联关系,规范完善数据资源目录,分期分批组织数据资源目录梳理挂表工作,按照“规范一条、审核一条、发布一条”的原则,规范梳理形成全市一套目录;推动数据汇聚治理,整合建立纵向贯通区县

各级、横向连通各部门单位的高效公共数据汇聚通道,完善公共数据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截至目前,共梳理59家单位的287个系统,归集数据61亿条;拓展数据开发应用场景,围绕交通出行、健康医疗、社会保险、文化旅游、企业征信、普惠金融等领域,每年打造一批大数据创新应用典型场景,充分挖掘数据要素价值,共形成340余个大数据创新应用场景及60余个解决方案。

开展授权运营试点,提升公共数据利用水平和效率。公共数据授权运营作为一种创新性的公共数据社会化、市场化利用方式,是公共数据开放利用的全新举措。2023年12月25日,我市率先出台《关于加快推进数据

要素资产化的实施意见(试行)》,聚力推进数据资源化、资产化、资本化(RAC路径),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为促进我市数据要素市场化建设,助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我市通过试点先行的方式,由泰山新基建公司开展市级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试点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公共数据开发利用。市大数据局协同市财政局对试点运营的“金融大脑”等公共数据运营项目开展合规性审查、质量评价、入表、审计等工作,对“泰山易停”企业数据资源建立资产目录,进行归类清洗、质量评价等,为数据融资奠定坚实基础。

融合场景应用,引导公共数据开放利民惠企。市大数据局紧紧围绕公

共数据“取之于公”首先要“用之于公”,不断维护公共数据的公益属性和公共利益。目前,面向社会需求,市大数据局打造了两个公共数据运营场景,建设泰安市“金融大脑”平台,在保护数据和隐私安全的前提下,按照“原始数据不出域、数据可用不可见”的要求,通过隐私计算,以模型、核验等形式,为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数据产品和服务,实现数据价值的释放;搭建“政保通”大数据服务平台,面向商业保险机构依法依规提供数据共享核验服务,实现理赔理赔“零跑腿”“零材料”“速结算”。去年,泰山新基建公司通过公共数据先期试点场景形成的国有企业数据资产实现银行授信放款600万元。

新泰市市场监管局青云市场监管所多点发力

着力推进星级市场监管所建设

所“做”所为

本报5月28日讯(通讯员 王慧玲 杜准)新泰市市场监管局青云市场监管所下辖4个巡查队和1个执法中队,监管范围覆盖176.9万平方米,拥有46205家市场主体。2023年,该所被省市场监管局评为四星市场监管所。

打好“支部建设”牌,建强基层战斗堡垒。该所深化“1+2+X”支部联建共建,推进“五个好”标准化规范化党支部和“六型”模范机关创建,精心打造“餐饮服务”和“维权我在岗”双品

牌,通过开展党建工作引领星级市场监管所建设;推进“商圈党建+企业党建”携手共创,其中,红色“骑”帜与吴达公司党支部“红星党员”两个党建品牌被评为2023年全省个体私营企业和外卖行业党建百强品牌。

守好“安全底线”牌,筑牢发展“压舱石”。该所积极探索监管新模式,打造“科所联动+重点防控+隐患闭环”城区监管体系;按照“一人多能、一人多责、一人多岗”原则,实行网格化监管措施,形成“全面统筹+划片监管”管理模式,每个片区配备3至4名精干监管人员,确保日常监管巡查办案的及时性和有效性;通过智慧监管平

台,将3处农贸市场、3家生产企业、67家学校食堂、58家中型以上餐饮单位等的可视化数据纳入智慧监管,开展线上巡查,通过AI算法对违规行为进行智能抓拍和即时预警,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念好“为民服务”牌,做好维权“娘家人”。针对消费纠纷,该所推出“十分钟维权圈”服务,编制《消费纠纷调处指南》,提炼出“归类处置”工作法,将投诉举报处理划分为标识标签、餐饮卫生、退货退费、复杂投诉等4类,快速有效处理各类投诉举报,确保消费者权益得到及时保护。去年以来,该所累计受理投诉举报6130

件,实现受理率、答复率、满意率100%。

树好“实干担当”牌,凝聚监管服务新合力。该所注重打造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型执法队伍建设,开展“班子成员晒业绩,中层干部大比武”活动,按照简便易行的原则设置“每日一课”,利用每天开班后半小时进行集中授课,提升全所人员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设立业务专管员,采取“老带新”“一对一”辅导方式,解决年轻同志“没经验”“不会干”等问题;建立“督事、考人、评绩”考核机制,激发全所人员干事创业热情,为构建基层“四大安全”共治、共管、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提供有力保障。



市统计局在全省统计系统建模大赛中获佳绩

本报5月28日讯(通讯员 李晓颖)近日,全省统计系统建模大赛落下帷幕,泰安市统计局代表队通过前期论文盲审、专家评议,从近20支参赛队伍中脱颖而出,最终取得全省第六名的好成绩。

市统计局高度重视,精心谋划,广泛动员年轻干部积极参与,选派优秀业务骨干,组建了

一支专业素质硬、学术水平高、责任心强的参赛队伍。围绕大赛主题,该局召开了文献研读会、选题研讨会,最终确定将“数字经济对产业结构升级影响”作为建模主题,并邀请高校专家教授担任顾问,通过定期举办交流研讨的方式,围绕选题方向、建模设计、数据获取等方面深入讨论,提供专业指导意见。

市统计局“三举措”做好投入产出调查数据审核工作

本报5月28日讯(通讯员 赵琰)投入产出调查数据质量关系到宏观经济分析和政策制定的科学性,为做好数据审核相关工作,市统计局高度重视,从制度设计、人员配备、沟通反馈等多方面进行周密部署,确保数据审核工作高效开展。

强化制度建设,明确审核标准。该局根据国家、省相关审核验收制度,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泰安市投入产出调查数据审核验收实施细则》,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确保数据审核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优化人员配置,提升审核能力。该局组建了一支各专

业协同配合、业务精湛、经验丰富的数据审核团队,对上报数据即报即审,让专业力量全流程赋能投入产出调查数据审核工作,确保数据审核工作高效、准确开展。

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该局组织各级统计业务人员开展“进驻式”指导和“沉浸式”调研,帮助调查单位提高数据质量,减轻审核压力,积极与企业沟通协调,加强数据共享比对,确保调查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建立问题反馈机制,及时在线上对上报数据进行比对分析,第一时间对异常数据进行反馈核实,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数据审核工作顺利开展。

市审计局利用无人机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任中审计



■审计人员在岱岳区西部矿山开展无人机航飞检查。 通讯员供图

本报5月28日讯(通讯员 霍瑞国 刘丰欣)近日,市审计局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要负责同志自然资源资产任中审计中,重点关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及矿山环境综合治理情况。

审计人员赴岱岳区西部矿山

开展无人机航飞检查,利用无人机测绘,结合天地图、GIS软件,实地检查废弃矿山治理情况,审查是否存在无计划实施、治理未达预期目标问题以及工矿区废弃地复垦是否存在质量不达标、虚假治理等问题。

细心巡查 保障城市安全



近日,市城市管理指挥保障中心信息采集员在巡查时发现,青年路与泮河大街交口往北5米路西处的雨水篦子破损缺失,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信息采集员迅速上报中心,中心及时协调泰山区相关部门进行维修,现雨水篦子已维修完毕。 通讯员 王善淇 文/图

粥店街道长城社区张斌勇救落水儿童 退伍不褪色 救人显担当

本报5月28日讯(记者 徐文莉 通讯员 刘慧君)近日,一则救人视频在粥店街道长城社区群众间流传,视频记录了社区党委副书记张斌跳入3米多深的河中勇救落水儿童的过程。

当时,张斌把孩子安全送到岸边后就转身离开了,但他救人的过程被周围群众用手机拍摄下来并发到了微信朋友圈等平台,看到视频的同事认出了他。

据张斌回忆,3日,他在大汶口镇明石桥游玩,突然发现河中有孩子在挣扎,他当即迅速跑向河边。“孩子已到了深水区,正仰面在水上拼命扑腾挣扎,我快速游到孩子身边,一手抓住孩子衣领托起来,一手用力向岸边游去,

把孩子救上了岸。”张斌说。假期结束后,张斌像往常一样上下班,从未对同事提起自己救人的事情。直至同事在网上看到相关视频追问时,他才讲述了自己救人的事情。

据了解,今年34岁的张斌曾在武警某部队服役,2012年光荣退伍,在长城社区工作,担任社区党委副书记一职。多年来,无论是军旅生涯,还是基层工作,张斌都用实际行动诠释了“时刻为人民”的军人本色,展现了新时代退役军人的责任与担当。“作为一名党员、一名退役军人,在人民群众有危机和困难的时候,该出手就出手,这是我义不容辞的责任。”张斌说。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 依法使用无线电频率台(站)

无线电管理普法宣传

一、《民法典》
第二百五十二条 无线电频谱资源属于国家所有。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第二百八十八条 违反国家规定,擅自设置、使用无线电台(站),或者擅自占用频率,经责令停止使用后拒不停止使用,干扰无线电通讯正常进行,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单位犯前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前款规定处罚。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

第六条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擅自使用无线电频率,不得对依法开展的无线电业务造成有害干扰,不得利用无线电台(站)进行违法犯罪活动。

第四十四条 除微功率短距离无线电发射设备外,生产或者进口在国内销售、使用的其他无线电发射设备,应当向国家无线电管理机构申请

型号核准。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目录由国家无线电管理机构公布。

生产或者进口应当取得型号核准的无线电发射设备,除应当符合本条例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外,还应当符合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核定的技术指标,并在设备上标注型号核准代码。

第四十八条 销售依照本条例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应当取得型号核准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无线电管理机构办理销售备案。不得销售未依照本条例规定标注型号核准代码的无线电发射设备。

第六十四条 国家对船舶、航空器、航空器、铁路机车专用的无线电导航、遇险救助和安全通信等涉及人身安全的无线电频率予以特别保护。任何无线电发射设备和辐射无线电波的非无线电设备对其产生有害干扰的,应当立即消除有害干扰。

第七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未经许可擅自使用无线电频率,或者擅自设置、使用无线电台(站)的,由无线电管理机构责令改正,没收从事违法活动的设备和违法所得,可以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并处5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擅自设置、使用无线电台(站)从事诈骗

等违法活动,尚不构成犯罪的,并处2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七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无线电管理机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严重后果的,吊销无线电台执照,并处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不按照无线电台执照规定的许可事项和要求设置、使用无线电台(站);

(二)故意收发无线电台执照许可事项之外的无线电频率、传播、公布或者利用无意接收的信息;

(三)擅自编制、使用无线电台识别码。

第七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使用无线电发射设备、辐射无线电波的非无线电设备干扰无线电业务正常进行的,由无线电管理机构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没收产生有害干扰的设备,并处5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吊销无线电台执照;对船舶、航空器、航空器、铁路机车专用无线电导航、遇险救助和安全通信等涉及人身安全的无线电频率产生有害干扰的,并处2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七十七条 销售依照本条例第

四十四条的规定应当取得型号核准的无线电发射设备未向无线电管理机构办理销售备案的,由无线电管理机构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七十八条 销售依照本条例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应当取得型号核准而未取得型号核准的无线电发射设备的,由无线电管理机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销售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和违法所得,可以并处违法销售的设备货值10%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并处违法销售的设备货值10%以上30%以下的罚款。

四、《无线电台执照管理规定》

第六条 设置、使用无线电台(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无线电管理机构提交书面申请和必要的技术资料,经审查批准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频率占用费后领取无线电台执照。

五、《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备案实施办法(暂行)》

第十二条 销售应当取得型号核准的无线电发射设备未办理销售备案的,省级无线电管理机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第七十七条规定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